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）的（纯水机（临床转化研究院）（一批）（原2024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纯水机（临床转化研究院）（一批）（原2024）），属于（二）：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骇思仪器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3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祐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1日

